



福建力普检测有限公司

声 明

- 一、 检测结果不受任何行政部门和个人或者其他方面利益的干预；
- 二、 工作人员均受《质量管理标准》的约束，遵守其中各项条款规定的要求，准确、科学、公正地完成委托的检测任务；
- 三、 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应坚持原则、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
- 四、 为受检单位保守技术秘密，对其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样品及检测数据严守机密；
- 五、 保证不将用户提供的技术资料及技术成果用于开发工作，检测人员没有从事于检测业务有关的开发工作；
- 六、 本报告只作为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来样检测依据！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其它用途均为无效，特别是诉讼仲裁和项目环评本底调查！
- 七、 使用本报告的个人和单位，必须对本报告上的所有数据负有保密的义务。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将本报告内容发表在任何新闻媒体及公开场合，不得利用本报告书进行任何商业运作；
- 八、 报告无批准、审定、校核、检测人签字无效。报告及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专用章”、“力普检测”防伪钢印 及“CMA 专用章”无效！
- 九、 自送样品的来样检测，其结果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 十、 本报告有效期为一年。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者请于收到之日起（邮寄以邮戳为准）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上述声明，请各方面给予监督。

监督电话：0591-83058488

福建力普
检测有限公司



福建力普检测有限公司

福建力普检测有限公司 来样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LP16051805

委 托 人	全 称	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			
	地 址	南平市高新区科技工业园			
	联 系 人	邹财旺	电 话	13695093930	
采送样人	邹财旺	检测性质	来样检测		
来样时间	2016年05月18日				
检测项目 及依据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m ³)
	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0.04
检测结果	见续页				
检测结论	/				
说 明	样品编号由委托方提供:				
批准:	崔松	审定:	林香	校核:	李帆
				检测:	许幼玲

注: 本报告只作为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来样检测依据! 项目环评及体系认证引用无效! 报告及复制报告未加盖“检测专用章”、“力普检测”防伪钢印及“CMA 专用章”无效!

地址: 福州高新区海西园科技东路创业大厦21层
网址: <http://www.fjlp.org/>

咨询热线: 0591-83058488
中文网址: 福建环境网

手 机: 18705012788
工 作 QQ: 770245135



福建力普检测有限公司
来样检测结果

续页

单位: mg/m³

来样时间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05-18	非甲烷总烃	冷轧机 1 号线-1	15.7
		冷轧机 1 号线-2	18.3
		冷轧机 1 号线-3	16.1
		冷轧机 2 号线-1	46.4
		冷轧机 2 号线-2	40.3
		冷轧机 2 号线-3	44.8
		冷轧机 2 号线-4	42.5
		冷轧机 2 号线-5	44.6
		冷轧机 2 号线-6	47.7
		冷轧机 2 号线-7	39.9
		冷轧机 2 号线-8	43.0
		冷轧机 2 号线-9	47.2
		冷轧机 2 号线-10	38.8

注: 本报告只作为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来样检测依据! 项目环评及体系认证引用无效! 报告及复制报告未加盖“检测专用章”、“力普检测”防伪钢印及“CMA 专用章”无效!

检
续



福建力普检测有限公司
来样检测结果

续页

单位: mg/m³

来样时间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05-18	非甲烷总烃	1#退火炉-1	0.21
		1#退火炉-2	0.15
		1#退火炉-3	0.32
		1#退火炉-4	0.11
		6#退火炉-1	0.54
		6#退火炉-2	0.38
		6#退火炉-3	0.21
		6#退火炉-4	0.65
		6#退火炉-5	0.32
		6#退火炉-6	0.24
		6#退火炉-7	0.66
		6#退火炉-8	0.19
		6#退火炉-9	0.15

注: 本报告只作为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来样检测依据! 项目环评及体系认证引用无效! 报告及复制报告未加盖“检测专用章”、“力普检测”防伪钢印及“CMA 专用章”无效!



福建力普检测有限公司
来样检测结果

续页


单位: mg/m³

来样时间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05-18	非甲烷总烃	敏感点-1	0.11
		敏感点-2	<0.04
		敏感点-3	0.09
		敏感点-4	0.06
		敏感点-5	0.08
		敏感点-6	0.11
		敏感点-7	0.07
		敏感点-8	<0.04
/	/	/	/

注: 本报告只作为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来样检测依据! 项目环评及体系认证引用无效! 报告及复制报告未加盖“检测专用章”、“力普检测”防伪钢印及“CMA 专用章”无效!

福建力普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委托书

委托编号: LPW 16051805

委托方	福建晋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南平市高新区科技工业园		
联系人	廖平	联系电话	13695093930
排气筒名称高度	/		
采样地址	/		
项目名称	福建省南铝板带加工有限公司采样		
审批单位	/		
采样点名称	/		
排放标准	根据相关规定, 本厂排放应执行国(地)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级排放标准		
报告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邮寄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常规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认证评定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样检测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执法	<input type="checkbox"/> 治理验收
环境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水质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电磁辐射
	<input type="checkbox"/> 固体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土壤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海洋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环境		
委托检测项目	执行标准	点断数	日值数
废气: 非甲烷总烃	—	—	—
—	—	—	—
如委托方未指定或未填写检测依据, 则视为同意本机构所选检测依据及相关国家地方标准。			
我方保证对所提供的样品及资料的真实性, 并愿意提供一切必要的合作, 并支付所需的检测费用。			
委托方代表 (签字)  2016年5月18日			